

# 西部地区非遗文化的保护与传承

## ——以鎏金工艺为例

鲍 鑫 金瑞昌 韩美玲

(天津科技大学 天津 300457)

**【摘要】**近年来，国家高度重视非遗文化的发展，先后颁布各项法律法规，力图为非遗高速发展保驾护航，体现出国家“弘扬传统文化，坚定文化自信”的宏伟目标。鎏金工艺亘古通今，日久岁深，其在历史的长河中饱经风霜，才得以留下现时代为数不多珍贵的工艺精华。随着21世纪的到来，人们越来越偏向于追逐新鲜事物带来的刺激感从而忽略了老工艺缓慢深沉的魅力，鎏金工艺也因此面临着前所未有的严峻考验。对于这种特殊的情况，作者以文献综述法、实地调查法、观察法等，来描述青海省湟中区非遗文化鎏金工艺的现状，从多个方面探讨鎏金工艺的保护与传承，并根据调研成果给出相应的可行性建议。

**【关键词】**非遗文化；鎏金工艺；融媒体；政策体系

### 一、引言

目前“非遗”的保护困境向纵深方向发展，传统的保护政策机制已经无法满足“非遗”的发展需求，限制了“非遗”保护机制发挥作用。解决非遗保护问题的关键点在于传统技艺的继承与创新。首先，传统手工技艺没有泯灭在漫漫历史长河中，而是积淀了代代前輩的智慧结晶。传承至今，它反映了中华深厚的文化底蕴，因而需要我们继承下去；其次，传统手工艺应该在保护好自身核心文化内涵的前提下，寻求创新，以适应新时代的发展。于此作者通过多种方式将鎏金工艺这一非物质传统工艺重现于大众眼前。

### 二、鎏金工艺保护的现状

自先秦时代就产生的鎏金工艺传承至今已是饱受沧桑。鎏金工艺本就传承不易，在当今追求快节奏的浮躁社会下，鎏金工艺的文化内涵根本无法得以充分体现，再加上鎏金工艺自身的局限性：查寻资料可以知道——鎏金工艺制造需要用到水银，而最后需要使水银蒸发才能得到最终所需艺术品。水银属于剧毒物，长期接触严重危害人体健康。鎏金工艺精雕细刻的制作流程与快节奏的现代社会南辕北辙，试问又有多少人能够认真欣赏艺术品，又有多少人能静得下心来投身于非遗的传承与保护事业呢？因而鎏金工艺的保护现状是十分严峻的。

### 三、融媒体时代鎏金工艺的保护与传承

#### （一）融媒体的定义

融媒体是一种在人力、内容、宣传等方面进行全面整合，实现“资源通融、内容兼容、宣传互融、利益共融”的新型媒体<sup>[1]</sup>。我们可以利用融媒体，线上线下大力宣传鎏金工艺，提高人们对鎏金工艺的认识，助力人们形成对非遗文化鎏金工艺的保护观念，提高人们重视程度，吸引年轻人参与进鎏金工艺的传承中来。

#### （二）鎏金工艺保护困境

虽然我国对于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传承与保护有巨大的优势。但目前，我国的文化传承已陷入了困境，不仅面临着外来文化和现代文化的冲击，更遭受着无人继承的窘境。可谓内忧外患，所以我国的非遗保护政策亟需改善。

#### 1. 传承渐少，后继乏人

融媒体时代背景下，中国传统工艺的艺人以老年人居多，我国的老龄化趋势更是日益严重。在这样的背景下，老年手艺人是越来越少<sup>[2]</sup>，许许多多的传统工艺泯灭在了历史长河之中；与此同时，由于传统工艺自身的学习时间长、学习难度大、短期收益小等自身原因，愿意去传承工艺的年轻人少之又少；在消失的同时，补充也很少的窘境下，传统工艺的生命力在逐渐流失，传播者的减少，也让传播的内容越来越简略，越发不能全面的反映出我国传统文化的全部精华。

#### 2. 传承人技术参差不齐，受教育水平低

近年来，在全民受教育程度逐渐提升的背景下，西北地区

的教育仍处于落后的状态。根据实地走访及线上调研发现。青海省西宁市湟中区阳坡村，鎏金工艺传承人的文化程度普遍停留于初中，此现象使鎏金工艺的传承与保护严重受到了冲击。除此之外，发现老一辈传承人在讲解的过程中，无法用专业的术语将鎏金工艺的制作流程很好的表现出来，导致阳坡村精湛的技艺渐行渐远，传承人技术参差不齐。

#### 3. 受到外来文化和现代文化的冲击

中国优秀传统文化及其酝酿的文化价值观，如“仁义礼智信”等，都受到了巨大的挑战。尤其在新中国成立以来，以美国和欧洲为首的西方国家充分利用各种手段，对我国的文化产业进行和平演变和文化侵略，尤其体现在节日和电影方面。在如今信息发达的情况下，文化渗透更是如鱼得水，而我国此时正面临着这些方面的挑战。当然，对于外来文化，是机遇也是挑战。如果能取其精华，去其糟粕，那么对传统文化自身也未尝不是一件好事。

#### 4. 保护机制并不完善

虽然近年来我国出台了一系列的传统工艺保护措施，但保护措施的系统性尚弱。比如在文化保护和旅游发展方面政策明显还有一定漏洞，保护与发展并不能完全兼顾。当然重视程度也明显不够，这与日本韩国等国家相比确实是我国现有的短板。但是我国所取得的进步是不能忽视的，不单单体现在法律法规方面，人们的保护意识得到了很大程度的提高，保护手段也在被不断创新。相信在问题的暴露之下，我国的保护机制也会越发完善。

#### （三）我国与他国在非遗文化保护政策的对比分析

我国非遗文化，内容十分丰富，表现形式多元，是中华民族不朽的文化灵魂。从实际调研及查找的相关文献来看，世界各国均十分重视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例如，和我们相距很近的日本和韩国，两国非常重视非遗文化的保护和传承，并在一世纪就制定了非遗相关的法律法规和制度<sup>[3]</sup>。

##### 1. 日本

日本是首个提出非物质文化遗产概念的国家，其国的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也有很多令人称道之处。

立法方面：日本作为第一个提出“非物质文化遗产”的国家，在20世纪50年代制定了文化保护法律《文化财保护法》。到目前为止，这部法律已经修订了多次，其对文化遗产尤其是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的法律体系越来越完善，该法律对包括我国在内的很多国家，都有一定的启示作用。

##### 2. 韩国

韩国是文化保护做得较好的国家，有很多地方值得我们学习。

立法方面：在20世纪60年代韩国制定了《韩国文化财保护法》，该部法律将该国的非物质文化遗产分为了不同的等级，并且针对不同等级的非物质文化遗产制定了相应的制度。



表 3-1 我国与日韩两国的非遗保护区别

|        | 中国                               | 日本               | 韩国                 |
|--------|----------------------------------|------------------|--------------------|
| 法律依据   | 2011年我国十一届全会通过了《中华人民共和国非物质文化遗产法》 | 20世纪50年代《文化财保护法》 | 20世纪60年代《韩国文化财保护法》 |
| 保护传承方式 | 目前未设定相关的保护计划，只是以传统的方式保护非遗文化      | 人间国宝计划           |                    |
| 保护机构   | 国务院文化部                           | 文化财保护文员会         | 文化财研究所             |

### 3. 我国与二国之间的对比

由图表可知，我国与他国均设立非遗文化保护法，在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层面，各国有着不同的政策以及计划。如图表中所示，“人间国宝”计划起源于日本，流行于韩国，我国虽然没有采取“人间国宝”计划，但在我国1979年成立的“工艺美术大师”评选赛中，所体现的制度政策与他国“人间国宝”计划有相通之处。

综上所述，从我国与他国保护政策对比分析中。我们可以了解到，政府应积极制定健全法规，力图创建从“物”到“人”一系列的制度保障、加强传承人培训基地和非遗传承人保护制度的建立、吸引社会资源保护非遗、在“非遗”保护中传播中国文化的精髓等环节必不可少。

#### （四）我国在鎏金工艺保护政策体系的不足

为了提升民族“文化自觉”，进一步丰富我国的民族文化，防止这些优秀的文化遗产因无人重视和传承而泯灭，我国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协会对各个地区的非遗文化的重视程度逐渐加深。近些年来，我国出台了许多有关保护非遗文化的法律法规，还建立起了比较完善的政策体系，但仅有这些措施还远远不够。在融媒体时代背景下，青海省湟中区非遗文化的保护政策仍有不足之处，例如：

1. 单一的政策制定主体。保护非物质文化遗产是一项综合性、系统性的活动，应由社会各界、多部门共同合作下促使政策完整化。

2. 颁布的各项政策之间未达到较好的连续性。旅游和文化无法充分的结合起来，这种情况在2018年文化部和国家旅游局整合为“文化和旅游部”之后仍然没有得到有效的改善，目前文化事业和文化产业两方面的政策衔接性较弱。

3. 政府人员机构亟待完善。保护非遗文化，是整个社会应尽的责任和义务，但一部分人却会认为这只是政府部门的职责。从生活中可以看到，部分政府部门和社会组织积极性不高，这在一定程度上不利于非遗文化保护体系的构建，且层次性不明确，多方保护传承合力并没有得以形成。其次，政府宣传和投入力度不足。政府应该要加大对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和拓宽应用领域，并基于中央财政，加大扶持力度。

#### （五）可行性建议

##### 1. 政府层面

（1）完善青海省湟中区非遗文化保护的相关法律法规，将颁布的非遗政策有效衔接起来。除了进一步完善相关法律法规之外，还应该监督法律法规、方针政策的实施情况；最后，建立单独的反馈机制，根据青海省湟中区各项非遗的实际情况予以了解并解决。

##### （2）保证政策制定主体的多样性

保护非物质文化遗产是一项综合性、系统性的活动，应由社会各界、多部门共同合作下促使政策完整化，丰富政策的制定主体，从多方面一起保护鎏金工艺。

##### （3）明确政策保护对象

由于保护政策涉及到的实施主体相对多元化，所以应该将保护政策落实到每个非物质文化遗产上，来缩小政策制定主体与实施主体之间的差距。

##### （4）强化对传承人的管理

由于大多数鎏金工艺传承人生活条件较差，为了谋生不得不放弃老本行，所以政府应该加大非物质文化遗产专项资金，定时定点定向的给生活拮据的手艺人给予一定的生活补贴，来改善他们的生活状况。

##### （5）完善政府机构人员配置

由于人才缺口较大，政府需要大力引进高端人才，提高人员数量的同时多多关注业务能力，储备扎实的技术人员。

##### （6）建立传统技艺产业园，达到产业聚集效果

当前，青海省湟中区虽已陆续建立一些非遗文化产业园，但大多只是生产制作金银铜器等方面的相关工坊，却少有工艺文化创意、工艺创意营销、咨询与服务机构的平台的引入，且人流量不大，“空城计”现象频频上演。

为有效防止这一现象的发生，政府在建立产业园的同时，更因注重其他层面的引入，将湟中区非遗产业园变得多元化，提升产业园功能与效果。

##### 2. 社会层面

社会各界人士建立相应民间团体和组织，大力宣传鎏金文化引起公众兴趣，提升参与意识；营造良好的社会文化氛围，使保护文化遗产成为社会的共识；用通俗易懂的方式积极带动青少年主动学习鎏金知识，培养鎏金工艺传承人。

##### 3. 传承人自身

传承人制作工艺应与时俱进，在继承其核心本质的基础上，要顺应时代要求推陈出新；顺应潮流采取“互联网+非遗”的模式，让鎏金工艺在创新中传承，在传承中创新；寻求合适的商机，以鎏金工艺为支点发展文化产业，提升鎏金工艺在市场上的知名度和关注度；加强鎏金工艺传承人的培训，采取多样新颖培训方式，组织非遗活动竞赛等，构建传承人的教育体系。

#### 四、结论

非遗文化来自于历史，生存于当下，存续于未来。创新、保护与传承，是促进青海省湟中区非遗文化可持续发展的关键。传承历史遗留下的文化，再迎合当下社会发展的基础上创造出符合这个时代审美的艺术文化形式。作为新时代的青年，我们每个人都是中华文明的传承者和保护者。通过生产性保护和互联网技术的双轮驱动，构建非遗文化立体保护布局，催生非遗文化创意的新业态、新工艺和新产品，从而加快青海省湟中区非遗文化产业的提质增效与转型升级，促进西部地区非遗文化的保护与传承。

##### 参考文献：

- [1] 伍丹. 融媒体时代非物质文化遗产的创新传播研究 [J]. 新媒体研究, 2019, 5(21): 39-40+50.
- [2] 刘洋. 论我国“非遗”保护的精准管理与施策 [A]. 1004-6917 (2019) 07-0144-05
- [3] 赵忠仲, 熊贤智. 新型城镇化与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的双轨并行 [J]. 湖南财政经济学院学报, 2017(1)

##### 作者简介：

鲍鑫、金瑞昌、韩美玲，天津科技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本科生，研究方向：公共管理

##### 基金项目：

市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支持项目“‘互联网+’背景下非遗文化的传承与推广——以鎏金工艺为例”(202110057008)